

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关联方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拟为克拉玛依市华隆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借款 3000 万元提供存单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二)是否构成关联担保

公司与克拉玛依市华隆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新疆华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控制，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质押担保事项，关联董事孙靖、焦月明、刘建疆、施海青、赵志华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该事项直接提交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克拉玛依市华隆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市金星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罗文东

注册资本：33,070,000.00 元

主营业务：GA2、GB1、GB2、GC1 级压力管道的安装；油田注汽锅炉的安装与改造；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防雷工程；建筑工程；水泥制品、防腐保温材料的生产与销售；化工产品销售；机械设备安装与维修；电气自动化产品的销售及安装；劳务派遣；园林绿化；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成立日期：2002 年 4 月 1 日

注册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金星路 7 号

（二）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单位名称：克拉玛依市华隆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等级：A-

资产总额：12192.41 万元

负债总额：17844.93 万元

净资产：-5652.52 万元

营业收入：606.83 万元

税前利润：-46.95 万元

净利润：-46.95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克拉玛依市华隆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借款 3000 万元提供存单质押担保，其百分之百控股的母公司新疆华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担保提供连带

责任保证反担保，借款合同期限一年，质押担保期限为一年，反担保期限为一年，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计。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借款合同、质押担保合同、反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鉴于被担保人业务发展前景良好，有能力到期偿还债务，且新疆华隆投资公司为该笔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公司董事在考虑担保风险可控的基础上同意该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可能会因华隆建安经营不善，给公司带来相关担保连带赔偿责任，造成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损失。但根据华隆建安近几年的业务发展情况及财务报表（经审计）分析，其近几年的经营状况比较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新疆华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为华隆建安提供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30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3000	10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98%。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0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
损失金额为 0.0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新疆华隆油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1 日